

证券代码：831894

证券简称：高捷联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深圳市高捷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4月29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通讯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4月19日以邮件和通讯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金恩光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深圳市高捷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董事金恩光、罗向红、胡焱、诸峰瑛因疫情管控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总经理工作报告就 2021 年总体经营情况及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并提出了 2022 年度工作思路和工作重点。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工作报告就 2021 年总体经营情况及董事会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并提出了 2022 年度工作思路和工作重点。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公司据此编制了《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编制了《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2021 年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3,557,012.62 元，本次拟分配股利 3,000,000.00 元，以现有总股本 75,000,0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分配 0.40 元（含税）。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已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公告编号：2022-009。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上述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提名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将届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深圳市高捷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提名金恩光、诸峰瑛、罗向红、张利霞、胡焱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具体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 neeq. com. cn) 披露的《深圳市高捷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 2022-010)。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5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 无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暨资产抵押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正常的经营需要, 公司拟在 2022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并提供资产抵押, 具体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 neeq. com. cn) 披露的《深圳市高捷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资产抵押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13)。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5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 无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拟定于 2022 年 5 月 25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高捷联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高捷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9 日